

## 持續性的適航保證

Gard瞭解到，會員不時會收到合同相對方提出的合同條款，要求船東對船舶在整個航程期間的適航性，提供持續的保證。如果發生這種情況，本協會敦促會員在訂立合同條款前務必小心，因為該等保證可能造成保賠險不予承保的情況。

貨物險的承保條件是：會員訂立的合同條款不得劣於海牙維斯堡規則（HVR）的規定。HVR第三條第1款規定，承運人須在開航前和開航時克盡職責：

- 使船舶適於航行；
- 為船舶配備適當的人員、裝備和補給；
- 使貨艙、冷藏艙和該船其他載貨處所能適宜和安全地收受、載運和保存貨物。

HVR下的“克盡職責”一詞是指採取一切合理的預防措施，以確保船舶適於預定航程。承運人沒有義務提供絕對的適航保證，船舶只需在開航時適航。

如果貨主能夠證明，其損失是由於承運人未能在開航前和開航時克盡職責使船舶適航而導致的，則由此導致的損失屬於協會的承保範圍。但是如果損失經證明是由於僅在航程途中發生的、影響船舶適航能力的某個事件導致的，那麼在做到第三條第1款規定的“克盡職責”的情況下，依據HVR第三條第1款的規定，承運人無需向貨物利益方承擔任何責任。

如果對整個航程期間的適航性做出了持續的保證，則將改變上述情況，承運人因而可能要對整個航程中出現的、影響船舶適航能力的所有事件負責。這意味著合同條款劣於HVR的規定，因而對於由此引起的索賠，協會可能不予承保。

因此，請會員認真考慮訂立含有持續性適航保證的合同對保險可能帶來的影響，並在訂立該等合同前，聯繫理賠經理尋求指引。

國際保賠協會集團旗下各家協會均發佈了類似的通函。

如有任何問題或意見，可直接垂詢我會倫敦辦事處的[Helenka Leary](#)。

您真誠的，

**GARD AS**



Rolf Thore Roppestad

首席執行官

Gard AS 地址：P.O. Box 789 Stoa, NO-4809 Arendal, Norway（挪威）

電話：+47 37 01 91 00 傳真：+47 37 02 48 10 辦公時間以外請撥打：+47 90 52 41 00

**Gard AS** 地址: P.O. Box 789 Stoa, NO-4809 Arendal, Norway (挪威)  
電話: +47 37 01 91 00 傳真: +47 37 02 48 10 辦公時間以外請撥打: +47 90 52 41 00

Gard集團是一家由Gard P. & I. (Bermuda) Ltd、Assuranceforeningen Gard - gjensidig和Gard Marine & Energy Limited等組成的實體。Gard AS是代表Gard集團在挪威金融監管局註冊的保險仲介機構。公司代碼: 982 132 789